

1 范围

1.1 主题内容

本标准规定了光学仪器用胶透过率试验方法的试验设备、试样及试样制备、试验条件和试验步骤。

1.2 适用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测定光学用胶在规定光谱区的透过率。

2 引用文件

本章无条文

3 定义

本章无条文。

4 一般要求

本章无条文。

5 详细要求

5.1 试验设备

双光路自动记录分光光度计。精度不低于 0.3%。

5.2 试样及试样制备

5.2.1 试样

玻璃试样：厚度 $d=5\pm 0.1$ mm 的 K9 玻璃平板；
 $N=2$ ， $\Delta N=0.5$ ， $B=V$ ， $\theta=1'$ 。

5.2.2 试样制备

5.2.2.1 将折光率为 1.47 的矿物油涂在两块玻璃平板之间做成类似的胶合件，共两件。

5.2.2.2 按胶合工艺，用待测胶将两块玻璃平板胶合成一件合格的胶合件。

5.3 试验条件

试样所处的环境条件与双光路自动记录分光光度计的环境条件一致。

5.4 试验步骤

5.4.1 将两件涂有矿物油的类似的胶合件，一件放置在分光光度计的基准光路位置，另一件放在样品光路位置。在规定光谱范围内，将分光光度计校准到 100%。

5.4.2 将待测胶合件放置在样品光路位置，测量出光谱透过率的百分比曲线。

5.5 试验结果的评定

按有关胶粘剂标准或技术文件的规定进行评定。

附加说明：

本标准由中国兵器工业标准化研究所提出。

本标准由二四八厂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德谦 许惠敏。